

# 六安市金安区生态环境分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等要求，编制 2019 年度六安市金安区生态环境分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六安市金安区生态环境分局信息公开平台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六安市金安区生态环境分局联系（地址：安丰南路金安区政务服务中心 9 楼；邮编：237000；联系电话：0564-3926660）。

##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政务公开办的指导下，我局遵循“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围绕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和公众关切，深入推进区生态环境分局政务公开工作，加强解读回应，扩大公众参与，增强公开实效，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环境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一）主动公开方面。我局高度重视，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围绕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需要广泛知晓的内

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2019年共发布政务动态信息更新77条，公开目录信息更新866条，解读材料15篇。明确专人负责日常信息公开工作，在金安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按照要求完善相关内容，将局相关信息及时公开，及时上传，推进电子政务建设和网上政务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严格执行政府工作信息依申请公开标准，继续在信息公开网上开通了“依申请公开”栏目。2019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0件。

（三）信息管理方面。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建立了局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具体工作专人干的工作机制，负责全局信息公开维护和更新，并做好年度报告编制、年度信息公开统计报表和政府网站年度报表等和报送工作。二是深化公开内容，对各项工作开展、依法行政等各程序都在部门网站公开，保证工作透明度；三是规范公开行为，加强政府及局公文类信息严格把关，确保信息时效。

（四）平台建设方面。一是定期安排网站平台的维护、更新。2019年上级安全检测评估2次，未发现问题。二是及时调整政务公开目录。根据政务公开相关文件要求，我局认真编制调整、规范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三是强化网站建设，按照上级部门安排实时调整我局门户网站栏目。

（五）监督保障方面。一是健全工作制度。我局根据信息产生、信息报批、保密审核、信息发布、信息备案、申请办理、

登记归档等不同环节的工作特点，依据相应的工作程序，形成了专项工作规范；二是部署落实。制定实施《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目标及责任分解》，将政务公开列入局重点工作，责任细化到各股室，按月总结并统计工作进展，结合效能建设、电子政务等工作加以推进落实。三是多渠道监督。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对外公布投诉举报电话，推进人民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及时反馈群众呼声。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二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减 1	1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8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4	减 1	9
行政强制	4	0	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办 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 国家 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 法律 行政	0	0	0	0	0	0	0

		法 规 禁 止 公 开							
		3.危及 “ 三 安 全 一 稳 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 第 三 方 合 法 权 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 三 类 内 部 事 务 信 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 四 类 过 程 性 信 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	0	0	0	0	0	0	0

		容 仍 不 明 确							
(五)不予 处理	1.信访 举 报 投 诉 类 申 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 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 提 供 公 开 出 版 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 当 理 由 大 量 反 复 申 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 行 政	0	0	0	0	0	0	0	

		机 关 确 认 或 重 新 出 具 已 获 取 信息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市、区政府的要求还有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公开的途径有待进一步拓展；二是信息公开内容仍需进一步深化；

三是信息公开工作队伍不够稳定，单位负责信息公开人员偏少且多为兼职人员，工作能力不足。

下一步，我局将严格落实上级关于全面落实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以健全制度建设为关键、标准化建设为抓手，深化公开力度；以公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为重点，持续推进环保政策解读回应；以群众满意为标准，提升网站和新媒体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切实抓好政务公开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